

证券代码：870415

证券简称：ST 绿金高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成都绿金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对外投资（向控股子公司以债转股方式增资）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将对控股子公司宜宾市南溪区国科中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溪国科”）的 30,500,000.00 元债权，转作对其的投资，即公司对南溪国科的出资额由 23,647,340.00 元人民币增至 54,147,340.00 元人民币。本次增资会改变南溪国科的股权结构及注册资本，公司持有南溪国科的股权比例由 97.7272% 增至 98.9945%，南溪国科注册资本由 24,197,300.00 元人民币增至 54,697,300.00 元人民币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—重大资产重组》规定：“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、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”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系向控股子公司增资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

对子公司以债转股方式增资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赞成票数 6 票、反对票数为 0 票，弃权票数为 0 票，本次对外投资涉及关联交易，董事周晓松系南溪国科法定代表人需回避表决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（六）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（七）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标的情况

（一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1. 增资情况说明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将对控股子公司宜宾市南溪区国科中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溪国科”）的 30,500,000.00 元债权，转作对其的投资，即公司对南溪国科的出资额由 23,647,340.00 元人民币增至 54,147,340.00 元人民币。本次增资会改变南溪国科的股权结构及注册资本，公司持有南溪国科的股权比例由 97.7272% 增至 98.9945%，南溪国科注册资本由 24,197,300.00 元人民币增至 54,697,300.00 元人民币。

2. 投资标的的经营和财务情况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宜宾市南溪区国科中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70,088,899.50 元，净资产为 5,281,695.27 元，营业收入为 30,781,132.95 元，净利润为 -12,438,052.90 元。

宜宾市南溪区国科中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最近 12 个月未进行过资产评估、增资、减资改制。未发生经营状况、股权结构发生变动的情形。

（二）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

公司将对控股子公司南溪国科的 30,500,000.00 元债权，以债转股的方式增

加对南溪国科的投资。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无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是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有助于公司长期发展。

(二) 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是基于公司整体发展规划需要做出的决策，公司将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办理变更登记手续。同时，本次债权股也是公司基于战略发展的需要，以公司持有的债权出资，不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。

(三)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有助于公司长期稳定发展，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成都绿金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绿金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8月5日